

债券代码：136147.SH

债券简称：16 中粮 01

债券代码：155123.SH

债券简称：19 中粮 01

债券代码：155124.SH

债券简称：19 中粮 02

##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019年7月30日，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。鉴于按照公司章程，公司共设监事一名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》（上证发[2016]79号）等文件的规定，上述监事变动属应予临时公告的重大事项。现就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人事变动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原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

因公司股东正常人事任命安排原因，根据公司股东佑城有限公司出具的《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》，徐武先生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。

#### （二）新任职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

##### 1、新任职人员聘任安排

因公司股东正常人事任命安排原因，根据公司股东佑城有限公司出具的《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决定》，庄丽女士担任发行人监事。

##### 2、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庄丽女士，1971 年 12 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学位，首都经贸大学审计专业。曾任日本柯尼卡株式会社北京有限公司财务经理；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；美国桥公司北京代表处（原道琼斯）财务副总监；中发道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；中粮生化能源事业部审计部副总经理；中国

粮油控股有限公司审计部内控高级经理；中粮置业财务部高级经理、法务审计部总经理助理、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；中粮置地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总经理；现任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。2017年4月至2018年10月任公司监事。

## **二、影响分析**

### **(一) 本次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**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人才梯队建设需要，公司股东对监事人员进行了调整，本次公司人事变动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 **(二) 本次人事变动对发行人决议有效性的影响**

本次人事变动后，公司监事仍为1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影响公司有权机构决议的有效性。

### **(三) 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**

公司上述人事变动后，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19年 8月 1日